

通理工〔2020〕22号

关于印发《南通理工学院疫情防控物资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部门、各学院、海安校区管委会：

经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研究制定了《南通理工学院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南通理工学院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办法



南通理工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代）

2020年 3月6日

附件

南通理工学院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办法

为认真贯彻落实学校有关要求，加强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物资的管理，畅通需求与保障渠道，全力保证疫情期间防控物资有效供给，确保紧缺防控物资能真正有效用于疫情防控工作，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疫情防控物资内容

本办法所指疫情防控物资主要包括防护口罩、消毒类(公共区域和个人消毒品)、人体测温仪器、消毒器械等物资。

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1.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医卫保障组根据政府要求和学校疫情物资需求和疫情防控需要，预测学校疫情防控物资需求品种和数量，编制学校疫情防控物资需求计划。

2.资产与基建处据此实施紧急采购，组织落实货源、催交催运和到货验收，每天向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医卫保障组反馈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进展及库存情况。

三、疫情防控物资发放程序

（一）口罩

各学院、各部门按照上岗人数进行统计，原则按照每人每天配备1只一次性医用口罩进行发放。口罩每天由各学院、各部门安排专人到资产处仓库进行领取，每次领取数量需各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经人事处进行核实确认。

注：正式开学前口罩领用请到党政办领取，开学后到资产处仓库领取。

（二）消毒用品

1.次氯酸钠。该消毒剂由后勤处统一领取和使用，主要用于室外环境和公共卫生间的消毒。

2.抑菌喷雾剂。抑菌喷雾剂可用于手、皮肤消毒。各学院、各部门按照上岗人数进行统计，每人发放一瓶。领取地点：党政办。

3.75%酒精。75%酒精可用于桌椅、鼠标键盘、门把手擦拭消毒。每间办公室配备一瓶（500ml）。请各单位安排专人到资产处仓库进行领取，每次领取数量需各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

（三）晨午检物品

1.红外线额温枪。后勤处根据全校防控需要，统一到资产处仓库领取。领取后根据学校确定的防控点安排发放。

2.水银体温计。学工处安排专人到资产仓库领取。按照每个学生宿舍一个体温计数量进行发放，同时提供足量的75%酒精棉球，并做好体温计使用和消毒方法宣教，避免交叉感染。

3.消毒器械。包括：移动式紫外线消毒设备、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呕吐物应急处置包、废弃口罩专用的收集桶。以上消毒器械由后勤处统一安排专人负责到资产处仓库领取和使用。

四、相关要求

1.各学院、各部门按照“重点区域、重点岗位、就急就重、按需配置”的原则，优先保障一线工作人员及重点风险岗位防控物资配备到位。

2.各学院、各部门应指定专人统一负责与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医卫保障组进行工作衔接，做好防疫物资领用、发放、登记等管理工作。

3.各学院、各部门要建立单独收发台账，针对口罩等防控物资，使用人员实名制签收。相关收发台账及签收表应存档保存，以备核查。

4.各学院、各部门要加强疫情防控物资使用的监督检查，确保防控物资用于办公教学、服务经营。

5.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各学院、各部门疫情防控物资发放及消耗管理工作纳入督导范围，对发现的问题严肃问责。

南通理工学院资产与基建处 2020年3月6日印发